

# 「學校行政主任」入職培訓課程 –

## 學校健康事宜 及 學校在惡劣天氣下的安排

---

2020年

# 學校健康事宜及學校在惡劣天氣下的安排

## ■ 學校健康事宜

- 2019冠狀病毒病
- 預防傳染病在學校傳播
- 傳染病呈報機制
- 疫苗接種計劃
- 學校食水安全

## ■ 學校在惡劣天氣下的安排

- 熱帶氣旋
- 暴雨警告信號
- 新界北部水浸特別報告
- 局部地區大雨報告
- 應急計劃

# 2019冠狀病毒病

## ■ 因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而停課

- 因應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學校在2019/20學年經歷多次停課，其間學校改以透過合適的學習模式，支援學生在家學習，做到「停課不停學」。
- 教育局於2020年9月初發出《學校健康指引（適用於2020年9月作恢復面授課堂安排）》為學校恢復面授課堂的安排提供指引。[主頁>學校行政及管理>一般行政>有關學校>預防傳染病在學校傳播>學校健康指引（適用於2020年9月作恢復面授課堂安排）] [網頁](#)

# 2019冠狀病毒病

- ▶ 因應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學校須要求有關職員或學生在以下兩種情況一經證實後，該職員或學生家長要即時通知校方，以便校方制訂應變措施及通知本局：
  - (i) 證實染上2019冠狀病毒病；
  - (ii) 被衛生防護中心界定為2019冠狀病毒病確診個案的「密切接觸者」。
- ▶ 如該名「確診」/「初步確診」者仍在校舍內，應安排該人士隔離，並通知衛生防護中心中央呈報辦公室(2477 2772)。衛生防護中心會作出調查跟進。

# 2019冠狀病毒病

- ▶ 一般而言，學校不須立即安排其他沒有病徵的師生即時離校。視乎個別個案情況，如衛生防護中心認為需為學校的教職員及學生進行檢測，會儘快通知學校及儘量於放學時間前，派員到校派發樣本樽作 2019 冠狀病毒病病毒測試。教職員及學生需於指定時間內交回學校，衛生防護中心會安排收集有關樣本。
- ▶ 有關詳情，請參閱《學校健康指引（適用於2020年9月作恢復面授課堂安排）》第5章。

# 2019冠狀病毒病

- ▶ 然而，疫情未來仍有機會反覆，即使學校能按計劃恢復面授課堂，逐步回復正常運作，日後仍有機會因應疫情的變化，可能不時採取半日制上學，或網上授課。學校應為這「新常態」作好準備，隨時靈活應變，彈性運用不同的教學模式教學，同時希望家長及同學能夠理解和配合。

# 預防傳染病在學校傳播

- ▶ 學校是學童聚集一起學習和遊戲的地方。由於學童未必懂得適當的個人護理，傳染病因而很容易由人與人的緊密接觸傳播。
- ▶ 通常在學校出現的傳染病包括：

接觸傳播	飛沫或空氣傳播	食物傳播	病媒傳播
結膜炎 (紅眼症)	肺炎鏈球菌 感染	病毒性腸胃炎	登革熱
手足口病	麻疹	食物中毒	日本腦炎
水痘	猩紅熱	霍亂	瘧疾
	流行性感 冒	甲型肝炎	

# 預防傳染病在學校傳播

## ■ 一般預防傳染病的方式包括：

量體溫	保持空氣流通	患病時儘快求醫
正確洗手	保持校園清潔	不共用個人物品
佩戴口罩	消滅病媒溫床	小心處理污染物
接種疫苗	徹底煮熟食物	向衛生署呈報傳染病
為清潔人員準備足夠 個人防護裝備		讓清潔人員學習正確 使用個人防護裝備



# 傳染病呈報機制

## ■ 懷疑學校/幼稚園內集體感染傳染病

- 如學校懷疑/察覺有個別學童/員工有傳染病病徵，或多位學童/員工在短期內出現類似傳染病病徵，有關員工/學童應立即求診。
- 當學童或員工相繼出現類似病徵，而發病率比平常為高，就可能是傳染病爆發。例如在短時間內同一班有3位或以上的學生相繼出現呼吸道病徵；又例如有2位或以上在同一班的學生相繼出現手足口病的病徵。

# 傳染病呈報機制

## ■ 呈報表格

網頁

- 如懷疑學校/幼稚園內集體感染傳染病，學校應填有關的呈報表格，呈報任何疑似或證實傳染病個案予衛生防護中心中央呈報辦公室。該表格副本亦應送交所屬的各區學校發展組。[主頁>學校行政及管理>一般行政>有關學校>預防傳染病在學校傳播>懷疑學校/幼稚園內集體感染傳染病呈報表格]

## ■ 學校/幼稚園/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幼兒中心預防傳染病指引

網頁

- 學校應及早通知家長有關情況，並徹底清潔校舍，並與衛生防護中心、教育局分區及家長/監護人保持緊密聯繫。

# 傳染病呈報機制

- ▶ 衛生防護中心或基於患病兒童的人數、病情嚴重的人數、需留醫治理的人數，以及爆發的趨勢和防控措施能否收效等因素，建議受影響學校 / 中心停課一段時間，員工應作出相應安排。
- ▶ 若學校發現校內傳染病個案有上升趨勢，需要考慮停課，必須在作出任何決定前，諮詢衛生防護中心的負責人員，並與所屬的區域教育服務處 / 幼稚園及幼兒中心聯合辦事處確定有關情況。
- ▶ 學校應妥善保存學童個人健康記錄，以便有需要時向衛生署提供有關資料。

# 疫苗接種計劃

## ■ 香港兒童免疫接種計劃

網頁

- 香港兒童免疫接種計劃，是衛生署為所有在香港出生及居住的嬰兒及兒童義務提供普遍及免費的疫苗接種計劃。
- 該計劃的年齡對象為初生嬰兒（0歲）至小學六年級學生（約12歲），以預防他們感染結核病、乙型肝炎、小兒麻痺症、白喉、破傷風、百日咳、麻疹、流行性腮腺炎及德國麻疹等傳染病。

# 疫苗接種計劃

- ▶ 由2019/20學年起，計劃會為合資格的小學女童提供人類乳頭瘤病毒(HPV)疫苗，在其就讀小五及小六時共兩次接種，以預防子宮頸癌等疾病。
- ▶ 小學學童由衛生署轄下的「學童免疫注射小組」提供到校接種服務。學校應與小組人員保持緊密聯絡，安排學童按計劃接種疫苗。
- ▶ 在2019冠狀病毒病疫症影響下，仍有部份學童未能在2019/20學年按計劃接種疫苗，衛生署會透過學校聯絡有關學生家長，安排補種疫苗。

# 疫苗接種計劃

## ■ 注意事項

- ▶ 衛生署建議兒童根據通常居住地的免疫接種計劃接種疫苗，對兒童傳染病有全面保護，並不建議在外遊期間接種疫苗。
- ▶ 除了計劃內的疫苗外，個別私家醫生可以為兒童接種其他疫苗，例如流行性感冒疫苗、乙型流感嗜血桿菌疫苗、腦膜炎雙球菌疫苗、甲型肝炎疫苗、日本腦炎疫苗、輪狀病毒疫苗及一些包含多種疫苗成分的「多合一」疫苗。如家長希望為子女接種這些疫苗，應先請教醫生。

# 疫苗接種計劃

- 衛生署一直透過不同媒介提供疫苗資訊，包括網頁、語音資訊熱線、資料單張及在母嬰健康院內就子女的情況，為家長提供個別健康建議，以鼓勵接種疫苗。所有疫苗都是屬於自願性接種。

# 疫苗接種計劃

## ■ 季節性流感疫苗學校外展(免費/可額外收費)

網頁

- 接種季節性流感疫苗是其中一種預防季節性流感及其併發症的有效方法，亦可減低因流感而入院留醫和死亡的個案。
- 在2019/20學年，政府將季節性流感疫苗學校外展恆常化，推行「2019/20季節性流感疫苗學校外展（免費）」，涵蓋對服務有興趣的小學及特殊學校小學部。



# 疫苗接種計劃

- 衛生署已於2020年5月26日向全港小學(包括特殊學校的小學部)發出有關邀請參與「2020/21季節性流感疫苗學校外展(免費)」的信件。
- 在2020/21學年，所有就讀參與此計劃之小學，而未曾接種2020/21年度季節性流感疫苗的學生，均符合資格免費參與校內季節性流感疫苗的接種活動。
- 沒有參與免費計劃的學校，可考慮「疫苗資助學校外展(可額外收費)」。除學生外，其他人士可於不同場次接種季節性流感疫苗，但政府只會向合乎「疫苗資助計劃」資格的組別人士提供資助，而未合乎資格的人士可自費參加。

# 疫苗接種計劃

## ■ 注意事項

- ▶ 計劃屬自願性質，家長可選擇同意/不同意讓其子女接種，學校應保存不同意接種的記錄。
- ▶ 建議與香港兒童免疫接種計劃的疫苗接種活動日期前後相隔最少1星期。
- ▶ 對任何疫苗成分或接種任何流感疫苗後曾出現嚴重過敏反應的人士，在考慮接種流感疫苗前，應首先向其醫生查詢。

# 疫苗接種計劃

- ▶ 部分人士可能在接種後六至十二小時內出現發燒、肌肉疼痛、疲倦等症狀，但通常會在兩天內減退。如出現嚴重過敏反應，患者必須立即求醫。
- ▶ 接種隊將盡量於接種當日處理醫療廢物。若未能於接種日當天收集醫療廢物，衛生署或醫療機構/私家醫生將於最少兩星期前通知學校有關收集醫療廢物的安排。學校必須提供可上鎖的貯存櫃，用以暫存利器收集箱。
- ▶ 在參與免費及/或可額外收費計劃期間，學校與醫生/醫療機構應避免任何不正當的財務或利益交易。

# 學校食水安全

## ■ 學校在長假期後的食水安全

- ▶ 在長假期間，校舍內可能已有一段時間沒有使用食水或用水量很低，導致食水長時間停留在內部供水系統中，影響食水水質。學校應在長假期後沖洗校內所有食水水龍頭最少2分鐘，以排走長時間停留在內部供水系統的食水以保障水質。
- ▶ 為節約用水，學校應儲起沖洗食水水龍頭時排走的食水，作非飲用用途。
- ▶ 此外，若學校校舍為獨立建築物及設有地下／天台貯水箱，學校在復課前應清洗食水貯水箱或排走長時間停留在箱內的食水。

# 學校食水安全

## ■ 水質監測優化計劃

網頁

- 水務署會在全港隨機抽出用戶（包括學校），在他們的水龍頭抽取食水樣本，以監測用戶水龍頭食水的水質，測試六項有可能出現在內部供水系統的金屬污染。
- 被抽中的處所的食水帳戶註冊用戶會收到由水務署發出的邀請信。
- 計劃屬非強制性。如收到有關邀請信，教育局鼓勵學校參與有關計劃及配合水務署人員的取樣工作。

# 學校食水安全

- ▶ 如果樣本發現超標，則表示有關處所的內部供水系統的食水可能已受污染。水務署會：
  - 在確認測試結果後，儘快由專人上門通知有關住戶及以郵寄方式通知有關的註冊用戶(包括學校)。
  - 提供相關健康風險及技術資訊和建議可行的緩解措施。
  - 讓註冊用戶選擇是否由水務署進行一次免費的調查服務，找出超標位置及成因。另外，註冊用戶亦可以自行委聘合資格人士進行調查。

# 學校食水安全

- ▶ 如果樣本發現超標，學校應儘快發信通知家長和學生有關結果和提供相關建議。
- ▶ 水務署亦會將有關學校的測試結果通知教育局，以便教育局跟進。
- ▶ 從個別處所抽取水樣本進行測試後，水務署會將水質測試結果經整理成水質統計數據，在其網頁上公布。
- ▶ 由於校舍的食水水質對公眾健康構成風險，如測試結果為超標，水務署會公開參與計劃的學校名稱及其完整地址。



# 學校食水安全

## ■ 大廈優質供水認可計劃－食水(管理系統)

網頁

- ▶ 儘管水務署供應的食水可安全飲用，水質還是會受到內部水管系統的不同因素影響，例如食水水箱未有妥善清理，或內部水管系統因水流停滯或使用不合適的喉管物料等原因受污染。
- ▶ 有見及此，水務署已推出「大廈優質供水認可計劃－食水（管理系統）」透過對內部水管系統的風險進行評估，實施相應的控制措施、定期檢查及維修內部水管系統，以及定期審核及檢討建築物水安全計劃，進一步保障建築物食水的質素。



# 學校食水安全

- ▶ 教育局鼓勵學校參與有關計劃。已制訂及實施水安全計劃的學校，可以向水務署申請參加「計劃」。水務署會向申請成功的學校頒發證書，以表揚他們為維護內部水管系統及提升食水安全作出的努力。
- ▶ 計劃要求學校進行一般的例行檢查(例如定期檢查貯水箱)和特定檢查(例如檢查水泵的性能)。一般而言，校舍管理人員可執行指定人員負責的一般監測控制措施的工作，

# 學校食水安全

- ▶ 學校亦應委聘合資格人士負責特定的檢查工作。另外，建築物水安全計劃順利開展一段時間後，應定期進行遵規審核及更新，確保建築物水安全計劃可持續有效地維持建築物內的食水水質。

# 學校在惡劣天氣下的安排

- 教育局通告：第4/2016號《熱帶氣旋及持續大雨 幼稚園及日校適用的安排》

➤ [主頁>有關教育局>表格及通告>通告檢索]

網頁

# 熱帶氣旋

- ▶ 在熱帶氣旋將近來臨前，學校應留意天文台網站/手機應用程式、電台或電視台有關最新天氣、道路和交通情況的廣播，並做足防風措施及檢視校舍安全情況。
- ▶ 當教育局因熱帶氣旋影響本港而宣布學校停課，學校應安排學生在安全情況下回家。

# 熱帶氣旋

**T1** 一號戒備信號：除非教育局另行通知，否則所有學校均應照常上課。

**L3** 三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 ▶ 幼稚園、肢體傷殘兒童學校及智障兒童學校均應停課。
- ▶ 除非另行通知，否則其他學校應照常上課。



八號預警/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 ▶ 所有學校均應停課

# 熱帶氣旋

## ■ 注意事項

- ▶ 如信號發出時，學生已在上學途中，學校應實施應急計劃並安排人手照顧可能返抵學校的學生。
- ▶ 返抵學校的學生，須在安全情況下，方可讓他們回家。

# 熱帶氣旋

- 以三號取代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 幼稚園、肢體傷殘兒童學校及智障兒童學校均應繼續停課。
- 除非事前已公布所有學校須全日停課，否則其他學校應按下列安排恢復上課：
  - 假如三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在上午5時30分前發出，上午校及全日制學校應恢復上課。
  - 假如三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在上午10時30分前發出，下午校應恢復上課。

# 熱帶氣旋

- 以一號取代三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取消所有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 除非事前已公布所有學校須全日停課，否則學校應恢復上課（在當日的下午或翌日的上午）。



# 暴雨警告信號

- ▶ 持續大雨可能會造成嚴重混亂，包括交通混亂、大範圍水淹及山泥傾瀉。
- ▶ 當出現持續大雨時，學校應留意天文台網站/手機應用程式、電台或電視台有關最新天氣、道路和交通情況的廣播，並做足防水浸和山泥傾瀉措施，例如疏通雨水渠、在適當位置堆放沙包防止大量雨水湧入及封閉斜坡鄰近地方等。

# 暴雨警告信號



黃色暴雨警告信號 - 香港廣泛地區已錄得或預料會有每小時雨量超過30毫米的大雨，且雨勢可能持續。



紅色暴雨警告信號 - 香港廣泛地區已錄得或預料會有每小時雨量超過50毫米的大雨，且雨勢可能持續。



黑色暴雨警告信號 - 香港廣泛地區已錄得或預料會有每小時雨量超過70毫米的豪雨，且雨勢可能持續。

# 暴雨警告信號



黃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時：除非教育局另行通知，否則所有學校均應照常上課。



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



信號發出的時間	停課安排
上午5時30分至6時前	上午校及全日制學校全日停課
上午6時至8時前	上午校及全日制學校學生無需上課

- 未離家上學的學生應留在家中
- 必須保持校舍開放
- 實施應急計劃並安排人手照顧可能返抵學校的學生
- 須在安全情況下，方可讓學生回家

# 暴雨警告信號

信號發出的時間	停課安排
上午8時至10時30分前	上午校及全日制學校應繼續上課

- 繼續上課，直至正常放學時間為止
- 須在安全情況下，方可讓學生回家

信號發出的時間	停課安排
上午10時30分至11時前	下午校停課

- 未離家上學的學生應留在家中
- 上午校及全日制學校應繼續上課，直至正常放學時間為止
- 須在安全情況下，方可讓學生回家

# 暴雨警告信號

信號發出的時間	停課安排
上午11時至下午1時前	下午校學生無需上課

- 下午校未離家上學的學生應留在家中
- 下午校必須保持校舍開放
- 實施應急計劃並安排人手照顧可能返抵學校的學生
- 上午校及全日制學校應繼續上課，直至正常放學時間為止
- 須在安全情況下，方可讓學生回家

信號發出的時間	停課安排
下午1時或以後	所有學校應繼續上課

- 繼續上課，直至正常放學時間為止
- 須在安全情況下，方可讓學生回家

# 新界北部水浸特別報告

- ▶ 當新界北部受大雨影響，引致該區的低窪地帶出現水浸或將會出現水浸時，香港天文台便會發出「新界北部水浸特別報告」。
- ▶ 報告會透過電台及電視台向市民廣播，並在適當時候更新，直至大雨過去為止。
- ▶ 報告適用範圍主要為北區和元朗區的河道一帶，例如：沙頭角、打鼓嶺、新田、錦田和八鄉等。

# 局部地區大雨報告

- ▶ 個別地區出現大雨，但雨勢未達至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的指標，天文台會按錄得的雨量來發放「局部地區大雨報告」。
- ▶ 報告會列出受影響的地區及其錄得的雨量，方便市民掌握最新形勢及有所防備。

# 應急計劃

- ▶ 學校須預先根據過往經驗，包括就熱帶氣旋、暴雨警告信號、「新界北部水浸特別報告」及「局部地區大雨報告」，評估水浸對學校所帶來的影響，制訂一套應急計劃，以應付學校因天氣惡劣而須停課的情形。
- ▶ 應急計劃的涵蓋範圍必須全面，足以應付在惡劣天氣下學校可能面對的各種情況。
- ▶ 制訂應急計劃時，學校應諮詢教師、家長、校車營辦商、飯盒供應商及其他有關人士的意見，以期獲得他們的通力合作。



# 應急計劃

## ■ 學校自行決定停課

- ▶ 即使教育局並未宣布學校停課，個別學校若因區內的天氣、道路、斜坡或交通情況惡劣而認為有停課的必要。
- ▶ 校長可在徵詢所屬地區的學校發展組/幼稚園及幼兒中心聯合辦事處的意見後決定停課，並立即按應急計劃啟動所需措施，以及根據既定程序通知相關人士。
- ▶ 學校如有需要，可透過電子方式（例如：學校網頁、手機短訊、手機應用程式、電子平台等）向教職員、家長、學生，以及有關人士發出有關其學校的公布。為了讓持分者掌握最新資訊，請學校事先通知相關人士其消息發放途徑。

# 應急計劃

## ■ 家長自行決定是否讓子女上學

- ▶ 學校應告知家長，他們可因應惡劣天氣，自行決定應否讓子女上學。
- ▶ 假如家長認為區內天氣、道路、斜坡或交通情況惡劣，便應讓子女留在家中。
- ▶ 學校亦應告知家長，對於受惡劣天氣或水浸影響而遲到或由家長決定於當日缺課的學生，學校會酌情處理，有關學生不會因而受到處分。
- ▶ 學校可鼓勵家長教導年幼子女處理暴雨帶來的不便，包括上學時帶後備鞋襪等。

# 應急計劃

- 應急計劃應包括下列各項：
  - 聯絡機制
  - 學校教職員的當值表
    - 參考勞工處發出的「颱風及暴雨警告下的工作守則」
  - 學校作出的各項安排，包括考試、測驗、校內和校外活動、午膳供應及校車服務等
  - 為照顧已返抵學校的學生作出的安排
  - 為未能照顧子女的家長作出的安排（如適用）